

证券代码：300096

证券简称：易联众

公告编号：2023-057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张曦先生辞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同意提名公司联席 CEO 王隽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隽女士简历见附件），并提请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前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董事会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5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隼，女，生于 1974 年 11 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5 年 7 月毕业于贵州医科大学药学专业，获学士学位。2001 年 9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 GE 公司大区销售总监及市场总监岗位；2015 年 5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赛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17 年 3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西门子公司集团事业部大区总监，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珠海盛西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副总裁岗位。2020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联席 CEO。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隼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